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3-079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以口头方式发出,该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杨庆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为控股孙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是经综合考量各公司的偿债能力、抗风险能力等多方面因素后,经慎重研究作出的决定。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控股孙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孙公司与政府持股平台下属孙公司,担保风险整体可控。董事会同意公司此次担保业务事项,并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本次担保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有关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82)。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3-080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以口头方式发出,该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栾永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同意为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在不超过人民币 796,574,686.00 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3-081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亿晶”)、全椒椒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椒阳新能源”)
-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796,574,686.00 元,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实际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24.99 亿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除本次为椒阳新能源提供担保,均为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孙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5.51 亿元(包括本次公司拟对滁州亿晶与椒阳新能源提供的人民币 796,574,686.00 元担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公司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滁州亿晶、公司合并报表外单位椒阳新能源,双方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亿晶光电”)控股孙公司滁州亿晶拟与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出卖人所签“滁州亿晶 5GW TOPCon 整线电池项目”买卖合同项下设备,以融资租赁方式(直租)向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银金租”)融资,全椒椒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愿与滁州亿晶作为联合承租人共同向苏银金租融资租赁前述设备,以促进相关项目工作的落实。滁州亿晶始终系设备的实际承租使用人和合同履行完毕后最终所有权人,亦在第一顺位优先自行负责清偿买卖合同、融资租赁合同等其体合同项下的货款、租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等款项。

公司拟与苏银金租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滁州亿晶与椒阳新能源在苏银金租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在不超过人民币 796,574,686.00 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同时,作为椒阳新能源间接控股股东的政府平台公司亦将为该笔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同等的最高额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一:

1、被担保人名称: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襄河镇儒林路政务中心 6 号楼一层 101 室

3、法定代表人:唐骏

4、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整

5、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16 日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水产品零售;水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产养殖;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滁州亿晶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滁州亿晶的资信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8、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科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194.52	94,319.09
净资产	49.65	14,272.16
科目	2022 年度	2023 年 1-6 月份
营业收入	-	23,714.83
净利润	-50.35	-779.49

(二)被担保人二:

1、被担保人名称:全椒椒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襄河镇儒林路 709 号政务服务中心 8 号楼 1511 室

3、法定代表人:蒋今朝

4、注册资本:4,000 万元整

5、成立日期:2022 年 8 月 17 日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全椒全鑫城镇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0%的股权,安徽旭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的股权。

8、椒阳新能源实际控制人为滁州市全椒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椒阳新能源的资信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9、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科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89	8774.54
净资产	99.89	32.60
科目	2022 年度	2023 年 1-6 月份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11	-67.3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亿晶光电

被担保方:滁州亿晶、椒阳新能源

债权人:苏银金租

担保金额:人民币 796,574,686.00 元

担保方式:最高额保证担保

担保类型:融资租赁业务

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包括租金计划变更或延期履行债务)后满两年之日止。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控股孙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是经综合考量各公司的偿债能力、抗风险能力等多方面因素后,经慎重研究作出的决定。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控股孙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孙公司与政府持股平台下属孙公司,担保风险整体可控。董事会同意公司此次担保业务事项,并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持有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亿晶”)85.71%股权,为常州亿晶控股股东,常州金沙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沙科技”,为政府持股平台,非公司关联方)持有常州亿晶 14.29%股权;常州亿晶持有滁州亿晶 53.33%股权,为滁州亿晶控股股东,全椒县嘉辰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辰基金”,为政府持股平台,非公司关联方)持有滁州亿晶 46.67%股权。金沙科技与嘉辰基金属于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的战略投资,不具备控制地位,也不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同时在实际融资业务中,金融机构只要求上市公司方面提供担保,未要求金沙科技与嘉辰基金提供担保。此外,金沙科技与嘉辰基金作为政府持股平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存在一定的程序困难。综合以上因素,基于实际业务操作便利,且考虑金沙科技与嘉辰基金无明显的提供担保的必要性,本次担保由公司提供超比例担保,金沙科技与嘉辰基金未提供同比例担保。

独立董事认为:此次公司为控股孙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孙公司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和发展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效率。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孙公司与政府持股平台下属孙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上述担保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综上,同意公司本次为控股孙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并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除本次为椒阳新能源提供担保,均为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孙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5.51 亿元(包括本次公司拟对滁州亿晶与椒阳新能源提供的人民币 796,574,686.00 元担保),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8.63%;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4.99 亿元,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7.11%。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3-082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0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 楼会议室(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 18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0 月 16 日

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1 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可参考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537	亿晶光电	2023/10/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帐户卡。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写清联系电话。

2、会议登记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13 日　9:00-11:30、下午 14:00-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 18 号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2、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 18 号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邮编:213213)

联系人:杨伟豪

联系电话:0519-82585558

联系传真:0519-82585550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23-038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0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0 名。会议由董事长李鑫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人数及召开会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关联董事李鑫先生、陆晓冬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0)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如下: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0 月 17 日下午 15:3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田林路 142 号华鑫慧享中心 2 楼报告厅

(三)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0 月 11 日

(四)会议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41)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23-039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5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文女士主持,会议出席监事人数及召开会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2 票。关联监事顾文女士、蔡云泉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0)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23-040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0 年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飞乐音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中,为避免未来与飞乐音响及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电子集团”)及控股股东之母公司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集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现由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下属的相关资产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人员收缩进度未达预期,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无法在前述承诺到期前完成该等承诺。基于上述情况,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从承担国有企业责任、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拟变更原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的相关规定,现就前述事宜公告如下:

一、原承诺的具体内容及截至目前的履行情况

(一)上海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瀚科技”)

云瀚科技是仪电集团下属上市公司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赛智联”)持股 75%股权的子公司,原主要从事智慧水务(尤其是原水、制水、供水环节)的信息化管理解决方案。上海西派埃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化系统公司”)是飞乐音响全资子公司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仪院”)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仪表和自控系统工程设计、技术咨询和集成调试服务及水务等各类软件平台和智能化装置的研发。在 2020 年飞乐音响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时,云瀚科技与智能化系统公司均从事水务行业相关业务,尽管二者在技术侧重以及应用领域方面存在差异,但随着云瀚科技与智能化系统公司的业务拓展,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可能。

就云瀚科技与智能化系统公司于上述水务行业未来业务发展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的可能性事宜,2020 年 4 月 27 日,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在飞乐音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期间,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承诺本次飞乐音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仪电电子集团将在三年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管理、资产重组、关停并转、业务合并等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解决其控股子公司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云瀚科技与飞乐音响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相同业务的情形。

自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出具上述承诺至今,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一直积极筹备和努力推动上述承诺的履行,推动云瀚科技与智能化系统通过业务转型、资产及人员重组等一系列举措以消除潜在同业竞争的可能,具体包括:

1、云赛智联结合自身智慧城市整体业务规划及战略布局,与云瀚科技小股东积极沟通共同推动云瀚科技主营业务的转型,自 2020 年以来云瀚科技将水务领域积累的信息化软件产品逐步转移至燃气、能源、化工等其他公用事业领域及工业领域,转型聚焦专业化信息技术服务,从而进一步避免与飞乐音响潜在同业竞争的可能。

2、云瀚科技自 2022 年启动水务板块人员的收缩,员工数量自 2021 年平均 77 人下降至 2023 年平均 48 人。

(二)上海电动工具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动所集团”)

电动所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器具及附件、智能装配技术、新能源锂电池系统、电源技术、岸电装备、微电网储能技术、电气绝缘材料、特种电工测试仪器设备、电磁兼容测量和试验仪器设备、技术标准制定等领域的科学研究、技术服务与成果转化工作。电动所集团本部从事的电力电子领域计量校准业务,子公司中认尚动(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认尚动”)从事的电工电器领域 EMC(即电磁兼容)测试及信息技术设备检测业务,自仪院从事的仪器仪表领域计量校准及电磁兼容业务虽然分属不同的细分领域,但属于同类业务。

就电动所集团与自仪院于上述少量业务存在的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事宜,2020 年 4 月 27 日,仪电集团在飞乐音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期间,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仪电集团将在三年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管理、资产重组、关停并转、业务合并等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解决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动所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中认尚动与飞乐音响及其子公司之间未来可能存在相同业务的情形。

自仪电集团出具上述承诺至今,仪电集团一直积极筹备和努力推动上述承诺的履行,通过资产梳理及剥离、业务转型聚焦等一系列举措以消除未来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具体包括:

1、持续推进电动所集团进一步聚焦主业、提升盈利能力。电动所集团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两次公开挂牌转让中能智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期间电动所集团积极推动与意向受让方的谈判及交易资格的审核,但意向受让方资金未到位,交易最终未能达成,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终结上述项目的产权交易,目前转让工作仍在持续推进中;于 2022 年 11 月起推动上海电视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工作。

2、积极推动电动所集团通过进一步业务梳理、重点聚焦电工电器工业行业领域业务,从而避免与飞乐音响发生未来业务拓展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

二、变更承诺的背景、原因

(一)云瀚科技

仪电电子集团控股子公司云赛智联、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云瀚科技 75%、25%股权。云瀚科技自 2022 年以来启动水务业务的转型及水务板块人员的收缩,但受制于云瀚科技小股东沟通进度、员工安置工作进度,云瀚科技业务转型及人员收缩仍需时间逐步实施。

(二)电动所集团

电动所集团目前剔除非主业资产后的盈利能力较低。尽管仪电集团自 2020 年以来积极推动电动所集团非主业资产的剥离,但受到意向受让方资金未能到位影响,电动所集团公开挂牌出让中能智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在 2023 年 8 月终止,电动所集团资产剥离进度未达预期。

综上所述,在承诺期内,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下属的相关资产的重组或业务转型收缩尚未完成,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在 2023 年 9 月 28 日前无法完成前述承诺。

三、变更承诺的内容

基于当前的实际情况,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从积极主动承担国有企业责任、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仪电集团拟变更《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中的上述承诺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在 2026 年 9 月 28 日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关停并转、业务合并等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解决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电动工具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中认尚动(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与飞乐音响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相同业务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将积极推动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结合自身智慧城市整体业务规划及战略布局、与控股子公司上海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瀚科技”)的小股东沟通云瀚科技的业务转型、股权调整等事宜,在 2026 年 9 月 28 日前通过股权转让、关停并转等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解决云瀚科技与飞乐音响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可能的情形。”其他承诺内容不变。

仪电电子集团拟变更《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中的上述承诺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积极推动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结合自身智慧城市整体业务规划及战略布局、与控股子公司上海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瀚科技”)的小股东沟通云瀚科技的业务转型、股权调整等事宜,在 2026 年 9 月 28 日前通过股权转让、关停并转等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解决云瀚科技与飞乐音响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可能的情形。”其他承诺内容不变。

四、本次变更承诺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承诺变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助于彻底解决上市公司同业竞争问题,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审议情况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就本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意见认为:公司控股股东仪电电子集团及控股股东之母公司仪电集团变更其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议案也经公司同日召开的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监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股东仪电电子集团及控股股东之母公司仪电集团变更其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公告编号:临 2023-041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0 月 1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0 月 17 日　15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田林路 142 号华鑫慧享中心 2 楼报告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至 2023 年 10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651	飞乐音响	2023/10/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 9:00-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 403 室。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本人身份证;如委托登记,需持股东账户、委托人身份证及受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书面委托书(须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

3、在上述登记时间段内,A 股个人股东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也可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需认真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 2),并附上五 /(三)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

3、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路 406 号 1 号楼 13 层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娟、敖雪童

联系电话:021-34239651

联系传真:021-33565221

邮政编码:200233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